|  |  |  |  |
| --- | --- | --- | --- |
| **申請日期** |  年 月 日 | **研究計畫編碼**(院長室核可後由研究部填寫) |  |
| **申請科別** |  | **申請醫師名字** |  |
| **研究計畫內容摘要** |
| 本計畫名 稱 | （中文） |
| （英文） |
| **研究目的** |  |
| **預期發現** |  |
| **收案條件** |  |
| **檢查項目** | □ 全身正子造影□ 局部正子造影 | **使用正子藥品** | □ FDG□ 其他：  |
| **預計案例數****（最多5例）** |  | **預計收案期間**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 **研究部意見** |  |
| **研究倫理委員會意見** | **□ 審查同意（附上REC同意函）****□ 審查不同意** |
| **院長室核示** | **□ 核可 □ 不核可**簽名及日期： |
| **核可後會辦** | 財務室 |  |
| 醫事室 |  |
| 核醫部 |  |
| 研究倫理委員會 |  |

**有關該研究計畫申請書之填寫說明及作業流程，請參考下一頁！**

**◎收費標準及費用歸屬：**

依據97年03月14日已核准之「正子造影檢查服務量及設備使用效益提昇建議案」，上級裁示收費標準如下，並將費用歸為申請單位之研究發展費。

|  |  |
| --- | --- |
| 檢查項目 | [F18]FDG |
| 收費標準 | 16,000元/人次 |

**◎該申請書之填寫說明及作業流程：**

1. **申請人填寫內容規定：**除填寫上頁黑色粗框部分之內容外，尚須填寫下頁「正子造影檢查前測研究暨特殊案例之研究計畫內容」中〝壹、研究計畫之主持人及共同主持人資料〞、〝貳、研究計畫之背景及目的〞、〝參、研究方法與進行步驟〞及〝肆、預期之發現與成果〞**每一項均需填寫，不可刪除**。填寫完成之申請書以雙面列印及左側裝訂方式提出申請。
2. 申請時，除依據上述【申請人填寫內容規定】填寫本申請書外，尚須依據研究倫理委員會規定，至iIRB線上申請系統（https://bioit.trc.ibms.sinica.edu.tw/hualien-irb）提出人體試驗審查申請。若未檢附或填寫資料內容不完整(即未依〝1.申請人填寫內容規定〞填寫)，則不受理申請。
3. **申請作業流程：**申請人🡺單位主管🡺研究倫理委員會🡺申請人

研究倫理委員會**審查同意後，則請申請人依據下列作業流程辦理：**

申請人**於研究部所公告受理期間**將該申請書正本及研究倫理委員會同意函影本各一本並檢附該申請書電子檔送至研究部🡺 院長室 🡺 研究部。

若院長室未予核可，則由研究部E-mail通知申請人、研究倫理委員會及核醫部，並將申請文件退回給申請人。

1. **院長室核可後流程：**院長室🡺研究部(填寫研究計畫編碼)🡺財務室🡺醫事室🡺核醫部🡺研究倫理委員會🡺研究部
2. 院方核可後，發現案例欲進行檢查時，請申請人另外填寫「正子造影檢查前測研究暨特殊案例研究計畫之檢查申請單」，向核醫部正子中心提出檢查申請。
有關檢查排程之申請作業流程請詳見「正子造影檢查前測研究暨特殊案例研究計畫之檢查申請單」上說明。
3. **因此研究申請乃屬人體試驗範圍，故其餘相關作業必須遵循研究倫理委員會之規定辦理。**
4. **若申請人對於本研究計畫書申請書中任一欄位或項目填寫上有任何疑問時，請致電至本院核醫部正子中心洽詢（連絡分機：12034、12033）。**

**正子造影檢查前測研究暨特殊案例之研究計畫內容**

1. **研究計畫之主持人（即本計畫申請人）及共同主持人資料**

|  |  |  |  |
| --- | --- | --- | --- |
| 項目別 | 姓名 | 科別 | 職稱 |
| 主持人(即本計畫申請人) |  |  |  |
| 共同主持人(即本計畫參與者，其中一位至少為核醫部主治醫師) |  |  |  |
|  |  |  |
|  |  |  |
|  |  |  |

1. **研究計畫之背景及目的**

請詳述本研究計畫之背景、目的、重要性以及國內外有關本計畫之研究情況、重要參考文獻等。

1. **研究方法與進行步驟**

1.請細述本計畫採用之研究方法與原因。

2.預計收案之條件及案例數

3.預期可能遭遇之困難及解決途徑。

1. **預期之發現與成果**

預期之發現、對於學術研究及其他應用方面預期之貢獻。